腓立比書生命讀經問答

第三十八篇 基督的豐富實化在那靈全備的供應裡，那靈全備的供應具體化在神豐富的話裡

【綱目】

包羅萬有並延展無限的基督
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的供應
作神的兒子活基督
聖經與聖靈（問題一）
三一神臨到我們
由那靈內住
話與靈（問題二）
豐滿、豐富、供應和話（問題三）
被三一神飽和以活基督
天線與地線

第三十九篇 藉着接受神的話，有分於那靈全備的供應，並享受基督的豐富（一）

【綱目】

基督住在我們裡面並活在我們裡面
基督安家在我們裡面，並成形在我們裡面（問題一）
由基督所構成
新陳代謝的改變
可經歷的基督
顯大的基督（問題二）
藉著內住的靈和運行的神得救
好像發光之體照耀，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問題三）
活基督的解釋
被生命的話浸透

第三十八篇 基督的豐富實化在那靈全備的供應裡，那靈全備的供應具體化在神豐富的話裡

【問題一】

活基督與聖經以及聖靈有何密切關係？

（見第三十八篇第四標題「聖經與聖靈」第一段）

回答一：

活基督與基督的豐富實化在那靈全備供應裡，以及那靈全備的供應具體化在神豐富的話裡。

活基督雖是奧祕的，卻不是奧祕到我們完全無法領會。我們會看見，活基督與基督的豐富實化在那靈全備供應裡，以及那靈全備的供應具體化在神豐富的話裡，有密切的關係。聖經不但是神的話，也是祂的說話，甚至是祂的呼出。在提後三章十六節保羅說，聖經都是神的呼出。藉著神的說話，藉著祂的呼出，許多奇妙的事就啟示出來。（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三九九頁。）

【問題二】

請試著解釋在新約裡我們看見，靈與話是一？

（見第三十八篇第七標題「話與靈」第一段）

回答二：

主耶穌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 63。）

在新約裡我們看見，靈與話是一。主耶穌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 63。）我們不該將我們裡面所有的聖靈與我們手中所有的聖經分開。這二者是一個神聖的實際。離了聖靈，聖經是空洞的，全然沒有實際。聖經的實際乃是聖靈。然而，我們若沒有聖經，聖靈就不會具體化。離了話，就沒有那靈的具體化。一面，聖經是那靈的具體化；另一面，那靈是聖經的實際。我們絕不該將二者分開。（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四〇三頁。）

【問題三】

新約裡有哪四個詞緊緊關聯？

（見第三十八篇第八標題「豐滿、豐富、供應和話」第一至二段）

回答三：

豐滿、豐富、供應和話

新約裡四節基本的經文是歌羅西二章九節，以弗所三章八節，腓立比一章十九節，和歌羅西三章十六節。這些經文裡有四個重要的辭。第一，在歌羅西二章九節我們看見，神格的豐滿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這裡要緊的辭是豐滿。第二，在以弗所三章八節保羅說，他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當作福音傳揚。保羅的福音就是基督的豐富。這裡要緊的事是基督的豐富。第三，在腓立比一章十九節，保羅說到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第四，歌羅西三章十六節告訴我們，基督的話該豐豐富富的住在我們裡面，安居在我們裡面。（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四〇三至四〇四頁。）

豐滿、豐富、全備的供應、和話彼此相關。神格的豐滿實際上就是基督的豐富，基督的豐富就是那靈全備的供應。就神格說，有豐滿；就基督說，豐滿成了追測不盡的豐富；就那靈說，豐富成了全備的供應。不但如此，那靈全備的供應具體化在話裡。當神的話帶著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住在我們裡面時，這話就真正豐豐富富的住在我們裡面。（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四〇四至四〇五頁。）

第三十九篇 藉着接受神的話，有分於那靈全備的供應，並享受基督的豐富（一）

【問題一】

如何讓基督安家並成形在我們裏面？

（見第三十九篇第二標題「基督安家在我們裡面，並成形在我們裡面」第一至二段）

回答一：

首先基督住在我們裡面，然後祂活在我們裡面，接著定居在我們裡面，安家在我們裡面的全人裡。

因為我們不容易給主機會安家在我們心裡，保羅就需要禱告父，藉著那靈，使我們得以加強到我們裡面的人裡，使基督安家在我們心裡。照著聖經，心是由心思、意志、情感、和良心組成。心圍繞靈，且比靈大。我們接受主耶穌時，祂就進到我們的靈裡，現今祂活在這裡。起初，我們甚至沒有給主自由活在我們的靈裡。我們只讓祂住在那裡。然而，漸漸的，我們給祂機會活在我們的靈裡。但我們仍不願意讓祂完全進到我們裡面的人裡。這是為甚麼我們需要得加強到我們裡面的人，我們重生的靈裡。然後基督就能安家在我們心裡。祂不但要住在我們裡面，並活在我們裡面，也要擴展到我們裡面之人的每一部分，並定居在那裡。（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四一〇至四一一頁。）

【問題二】

為何保羅說他經歷的救恩乃是顯大基督？

（見第三十九篇第六標題「顯大的基督」第一至二段）

回答二：

保羅的環境終必叫他得救，意思是這環境終必叫基督在他身上顯大。

現在我們來看腓立比一章十九至二十一節。在十九節保羅說，他的景況藉著眾聖徒的祈求，和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終必叫他得救。照著二十節，我們看見保羅所期待經歷的救恩，就是他不至於羞愧，只要凡事放膽，叫基督在他身上顯大。因此，保羅的環境終必叫他得救，意思是這環境終必叫基督在他身上顯大。因此，這裡的救恩，實際上就是基督在他身上顯大。二十一節的『在我，活著就是基督』，這話是解釋顯大基督的意思。顯大基督就是活祂。消極一面，保羅期望他不至於羞愧；積極一面，他期望基督在他身上顯大。照著這些經節的上下文，這裡的得救不是得救脫離火湖，乃是得救脫離羞愧。保羅在獄中，若憂傷、沮喪，那就是羞愧。假定提摩太來探望保羅，發覺他為艱難的

處境哀哭。那對保羅是何等羞愧！但假定保羅在主裡喜樂，並向主歌頌，那麼即使他在羅馬是囚犯，基督卻真要在他身體上顯大。這就是這裡所說的得救。（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四一五至四一六頁。）

【問題三】

如何作發光之體照耀，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

（見第三十九篇第八標題「好像發光之體照耀，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第二段）

回答三：

好像發光之體照耀的路，乃是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也就是向別人供應基督

照著十六節，好像發光之體照耀的路，就是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要充分領會『表明』這辭的意思，相當困難。這辭的意思是向人陳明某件事，向他們供獻某件事，甚至向他們應用某件事。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就是向別人供獻這樣的話，向他們陳明這話，甚至向他們應用這話。這是向別人供應基督，向他們供獻基督。你向你的家人、親戚、同事、朋友、或同學供獻甚麼？你向他們陳明甚麼？你應當回答說，你向他們供獻基督，向他們陳明基督，並在他們的處境裡向他們應用基督。這就是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生命的話實際上就是基督活的彰顯。好像發光之體照耀，就是顯大基督；將生命的話表明出來，就是活基督。（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二冊．四一八頁。）